

佛入滅時，阿難問佛：「佛在時以佛為師，佛滅後當以何為師？」佛答：「以戒為師。」戒律，是佛以其甚深智慧，不忍眾生無端受苦而制定的，所以持戒不但不是約束，而是解脫。

佛曆 2551 年 4 月 26 日，末學有幸至正覺精舍向本會副董事長圓通寺及正覺精舍住持上果下清律師，請法，法師從其接觸佛法因緣娓娓道來，並開示佛法，共兩小時餘。茲恭錄整理於后，與讀者諸君同霑法喜。

## 學佛因緣

上果下清律師學佛的因緣從親近雪公李炳南老師開始，民國 56 年法師考上中興大學中文系後，經由人帶領參加了智海佛學社。大一大二時多半參加佛學社舉辦的郊遊之類活動，較少參加佛學講座等學術性活動，到三大四大才比較常參與佛學講座，聽李老師講經。那時候就對佛法很好躍，即使第二天要期中考或期末考試，還是不管考試的事要去聽講經。

大學畢業後到東引服預官役一年，服完兵役後想要親近南部的上會下性老法師，所以先回南部找教書的工作，但是沒有找到。再回到台中，經由李炳南老師介紹，最初到開明中學教了半個學期，然後仍是由李老師介紹到立人高中教了兩年國文。

之後聽說李老師要辦研究佛法的內典研究班，於是辭去教職參加研究班。這四年中，最初三年在慈光圖書館，後一年搬到改建完成的台中蓮社。期間專心研究佛法，最親近李老師，每個星期都有他的課。內典研究班共八位同學，兩位女眾，六位男眾。當時上果下清律師已經發起出家的心，同學間常談及出家的好的，但是後來出家的只有法師一人。

## 發出離心

內典研究班畢業後法師到慈光育幼院服務三年，為教保老師講述佛學和指導書法。有一回，一位故鄉高雄大社鄉三奶村的鄰居朋友來看法師，他們同讀高雄中學，大學也都考上中興大學，法師是國文系他則是讀農教系。這位同學帶了一本《楞嚴經》和一頂斗笠到育幼院送給法師。還說：「你想要出家，怎麼到現在還沒有出家呢？這頂斗笠送你，將來可以行腳。」又將《楞嚴經》送給了法師。

《楞嚴經》是釋尊為了解救阿難尊者遇到摩登伽女的難緣而宣講的，法師想想自己，處在育幼院中女眾較多，常與他們親近，感覺跟阿難尊者的處境差不多。經由這位朋友點醒，立即發起了趕快出離的心。

民國 70 年接近年底時，法師到台中南普陀寺請示上廣下化老和尚，「老師（李炳南老師）在是否可以出家？或是要等老師百年之後呢？」而且表示要找持午的男眾道場出家。化公說：「不一定要等老師不在才能出家，要出家就要快。你能夠找持午的男眾道場出家很好，像蓮因寺、圓通寺、我們這裡（南普陀寺）都可以，不妨先住看看，住得習慣就在那裡出家。」

## 誠心供養

這一年年底，法師自己搭公路局的車子到圓通寺去了。但起初找錯地方到了埔里地母廟

那邊，發覺不對才又坐計程車趕到觀音山那邊。到達圓通寺時，看到師伯上聖下照老和尚穿著黑色長衫在大殿掃地，法師趕緊上前說：「老法師，來，弟子幫你掃。」師伯不依，說：「不要不要，我自己就好。」法師當時就想，啊！老法師年紀那麼大了還自己在掃地。然後又走到附近茅篷，遇見上明下鏡老法師，請其開示並發心供養，但是他帶的錢原本就不多，又因為走錯路坐計程車花掉很多錢，算一算，留下回程車資後只剩下四塊錢可以供養，心裡覺得不好意思，問老法師：那麼少的供養可不可以？老法師回答說：「供養不在多少，在於你的誠心。」於是法師把僅剩的四塊錢供養了老法師。

這次的造訪使法師認識圓通寺是一個持午清修的男眾道場，覺得能在這裡出家很好，回去後就鼓起勇氣寫了一封詞意堅定的信給李老師，表明出家的意願。

李老師看到他信中的堅決，當時就答應了。但法師當時正在念論語班，還沒畢業。問李老師這樣離開好不好呢？李老師說沒關係，他會跟班長說，工作方面則幫法師申請辭職。因此在 71 年國曆 4 月 8 日，台中蓮社的同修都去參加浴佛節遊行那一天，法師戴上斗笠，先到蓮社看望大家，然後一個人到觀音山圓通寺準備出家去了。

## 剃度出家

到了圓通寺，上回遇到的上聖下照老和尚去師公上體下敬老和尚駐錫的香港尸羅精舍弘法不在，法師遇到的是剃度恩師上聖下觀老和尚。

稟明來意後，最初師父不肯留上果下清律師，後來問明他來自台中李老師處，才同意他先住下。這也許是因為上聖下觀老和尚也常聽曾親近李老師的上淨下空老和尚的錄音帶，對李老師有深刻印象。農曆 4 月 8 日，上果下清律師正式剃度，同年 12 月底到樹林海明寺受具足戒，得戒和尚是上悟下明長老。

受戒後，72 年結夏安居時師父上聖下觀老和尚恭請上道下海長老為其講解《四分律比丘戒》。

結夏安居是佛陀所制定，每年農曆 4 月 16 日正式安居，15 日受籌，等於報告人數，做行籌儀式。7 月 15 日的夜分盡，也就是 7 月 16 明相出（清晨可以看到手掌紋）時結夏才真正圓滿。

自從出家後，法師每年都遵佛制結夏安居，74 年時聽海公講解《四分律隨機羯磨淺釋》。比丘戒是止持戒法，隨機羯磨是作持，都是出家師父必須學的戒律課程。學了之後才懂得日常僧團如法運作。接下來海公又講解了李圓淨居士所編《梵網經菩薩戒本彙解》。

在圓通寺住了五年後，海公介紹上果下清律師到鼓山寺講《四分律比丘尼戒相表記》。期間，南投鹿谷淨律學佛院的上慧下天長老也請他去教課。徵得師父同意後，76 年上果下清律師暫離圓通寺，到淨律學佛院教課，主要是上唯識和戒律的課程。有《唯識簡介》、《印光大師文鈔選讀》、《大乘百法明門論》、《八識規矩頌》、《因明入正理論》、《唯識三十頌》（講解該頌主要依據是益大師的《成唯識論觀心法要》，以及窺基大師的《成唯識論述記》）、《四分律比丘戒相表記》、《四分律隨機羯磨淺釋》、《梵網經菩薩戒本彙解》等。

淨律寺方丈上照下因法師又介紹法師到德山寺講《四分律比丘尼戒相表記》、《四分律隨機羯磨淺釋》、《梵網經菩薩戒本彙解》。同時，當時擔任南普陀佛學院副院長兼教務

主任的上日下常法師也請法師到南普陀寺講戒律。

各處的課程都以戒律為主，使法師對此有比較多的熏習。三年後，自己感覺還欠缺很多，所以 79 年辭職發願閉關。後經劉居士協助在草屯雙冬蓋茅蓬「南山蘭若」作為關房，80 年開始閉關，白天閱藏，早晚念佛，並修般舟三昧。83 年快要出關時，正覺精舍開山祖，傳授天台法脈予果清法師的法師父上了下一老和尚，到關房門口邀請他接替海公擔任正覺精舍第二任方丈。

法師父的要求無可推辭，於是接下方丈職位，以講戒、宏揚戒法為主，曾講《佛遺教經》、《沙彌律儀》、《四分比丘戒相表記》等。從沙彌戒講到比丘戒和隨機羯磨。

三年任滿後上果下清律師又想閉第二次關，但是了公法師父不肯，後來有幸請到上慧下天長老擔任第三任方丈（86/10～89/10），才得以如願第二次閉關。

89 年 11 月，上果下清律師出關後接任正覺精舍第四任方丈，開講《四分比丘尼戒相表記》、《隨機羯磨淺釋》、《佛說梵網經菩薩心地品卷上彙釋》，最後講到此部彙釋。這是彙集古德各家著述而講解的，非常難。講完，法師第三度發心閉關，這次常住法師們留他在精舍後山閉關，並掛名第五任方丈，在後山蓋了五間房，一間為關房，其餘四間作淨修房。

92 年 11 月在後山茅蓬開始第三次閉關，95 年底即將圓滿前，法體欠安的師伯上聖下照老和尚拄著四腳的輔助器到關房，邀其出關後擔任圓通寺方丈。深受感動，加上心想自己出家的地方有所需要，豈忍推辭，當場痛哭流涕跪拜師伯應允了。而後就徵得正覺精舍的代理方丈及執事同意，96 年元旦在圓通寺晉山。然而，正覺精舍仍選法師為第六任方丈，所以目前兩邊居住，並且安排各上一堂課。每天晚課止靜後則以經文、法語或公案策勵常住法師。

今年結夏安居期間，法師將教更多課。週一到週三在圓通寺講《四分律比丘戒相表記》；週四到週六在正覺精舍講《四分律比丘尼戒相表記》，星期天則是備課的時間。

講述至此，已經約莫過了五十分鐘，法師精神炯炯，溫和地笑著，自稱說了那麼多。末學內心裡則對師父驚人的記憶力讚歎不已。心想，這應該也是出家的眾多好處之一小項吧！

上果下清律師

現任圓通寺、正覺精舍住持、佛教僧伽醫護基金會副董事長

## ■ 大事年表

- 36 年次出生於高雄縣大社鄉清白之農家。俗名李子成。
- 民國 56 年就讀國立中興大學中文系。
- 民國 57、58 年任中興大學智海佛學社之總務，開始親近台中蓮社李炳南老居士。
- 民國 59 年遷入台中蓮社，學習淨土及儒家論語道德。
- 民國 60 年七月於國立中興大學中文系畢業，於馬祖服兵役一年。
- 民國 61、62 年於台中立人高中教書。
- 民國 63～66 年就讀蓮社「內典研究班」。由南部普門講堂的會性老法師等授課。
- 民國 66～70 年任慈光育幼院之文書。並為女老師們上書法及基本佛法。

- 民國 71 年農曆四月八日於埔里圓通寺依上聖下觀老和尚出家，上永下慈老法師是剃度阿闍梨。法名果清，字號正因。
- 民國 71 年 12 月 9 日於台北樹林海明禪寺受具足戒。得戒和尚為悟明老和尚、羯磨阿闍梨為白聖老和尚、教授阿闍梨為道源老和尚。
- 民國 72 年聖觀長老為果清律師因緣故，請海公講《四分律比丘戒本》。因此而得以親近海公。
- 民國 74 年聆聽海公在佛光寺講《隨機羯磨淺釋》。隨緣用台語複講而編集了《隨機羯磨淺釋講記》。
- 民國 76 年 3 月 19 日於泰國越色局佛寺（泰國副僧王）頌綠拍菩達旃尊者座下受比丘增益戒，之前曾拜占察懺。並於是年受聘於淨律學佛院授課。
- 民國 80~83 年閉關於雙冬。於關中行般舟三昧及閱讀藏教，宗窮宣祖圓宗三聚。（三聚淨戒的(1)攝律儀戒、(2)攝善法戒、(3)攝眾生戒。亦即是止惡、行善、度化眾生。）
- 民國 83 年出關後，就任正覺精舍第二任住持，以持戒為基，以天台為宗，以淨土為歸。戒含大小、止作、二部齊宣。講《佛遺教經》、《沙彌律儀》、《四分比丘戒相表記》等。
- 民國 86 年 10 月卸任正覺精舍第二位住持，再開始閉關。關中第二次閱律藏，深入瑜伽、中觀、天台教觀、手抄《佛說梵網經菩薩心地品卷上彙釋》、行三次般舟三昧。
- 民國 87 年受聘為佛教僧伽醫護基金會董事。
- 民國 89 年 11 月接任正覺精舍住持。開講《四分比丘尼戒相表記》、《隨機羯磨淺釋》、《佛說梵網經菩薩心地品卷上彙釋》、《遺教三經》等。
- 民國 90 年 8 月 31 日擔任南林尼僧團第一屆傳授瑜伽菩薩戒羯磨阿闍梨。
- 民國 92 年 1 月 7 日擔任南林尼僧團第三屆二部僧授比丘尼戒得戒和尚。
- 民國 92 年 11 月 3 日於正覺精舍後山茅蓬閉關。
- 民國 93 年度受聘為佛教僧伽醫護基金會副董事長。
- 民國 95 年 12 月 10 日出關。
- 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接任圓通寺住持。